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1-061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9月24日收到公司监事林晓丹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林晓丹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将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补选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林晓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林晓丹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及监事会对林晓丹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林晓丹女士辞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监事就任前，林晓丹女士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其监事职责。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9月29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监事会选举吴桓桓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监事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9月29日

附件：

简 历

吴桓桓女士：中国国籍，1986 年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行政部经理。

截至目前，吴桓桓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桓桓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吴桓桓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